2026年4月8日 星期三 青岛日报

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万物竞发

（上接第一版）

比服务更重要的，是服务的姿态——不是“我要管你”，而是“你需要什么”。

上海交通大学的博士王国梁，在青山湖科技城创立煜医科技，专注于医疗器械产学研转化。在他看来，这里硬实力突出——拥有深厚数字经济基础和互联网基因，能在齿科、医美等细分产业领域创新突围；软服务温暖——一张证件涉及12个部门审核，临安区工作人员特意为他召开联席会一次搞定。

其实，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的聚才逻辑很简单：给钱，让人有底气扎根；给权，让人能放手做事；给生态，让人能舒适生活、便利工作。

这一套“组合拳”有“里”有“面”，形成一根链条：钱是“敲门砖”，权是“试金石”，生态是“定心丸”。

数据为证：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用占全市1%的市场主体，引来了全市20%的青年人才。这里累计集聚全省47%的顶尖人才、全省1/3的国家级和省级领军人才，人才总量70万，平均年龄31.6岁。

从“给钱”到“给权”再到“给生态”，这是一条从1.0到3.0的进阶之路。1.0时代，靠补贴抢人；2.0时代，靠“店小二”式服务留人；3.0时代，靠综合生态养人。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正是3.0时代的先行者。

“科学家”变身“企业家”

随着人才的扎根发展，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里，“机器人”群体也越发伶俐。

“玩一局猜拳吧！”在浙江大学成果转化基地，记者向一台名为小睿的机器人发出邀请，它马上“支棱”了起来。几个回合下来，记者发现自己根本赢不了——它总能在记者出拳的第一时间对手势进行毫秒级识别，并迅速调整自己的手势以获得胜利。

这台“调皮”的机器人来自睿恩智能通（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该企业也是浙江大学成果转化基地的孵化企业之一。专注具身智能大脑研发，它已经成为宇树机器人的合作伙伴。

在基地，此类成果琳琅满目：Looktech AI眼镜，时尚的外观下隐藏着拍摄、语音助手、通话、播放音乐等功能；TOVIGOR智能健身镜，拉动两侧的手环控制屏幕上的游戏闯关，在娱乐中就能锻炼臂力，实现了体能与训练过程的数字化、可视化、个性化……它们的“种子”来自浙江大学，“生长”在浙江大学成果转化基地。

科技成果从实验室到市场这段路，常被称为“死亡谷”。在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像浙江大学成果转化基地这样的机构在峡谷上架起了桥，让“科学家”变身“企业家”。

该基地运营团队人员张敏告诉记者，基地面向浙江大学人工智能、具身智能、集成电路、低空经济等领域，目前已落地孵化“浙大系”项目约100个，孵化项目的融资总额近1.6亿元，项目总估值约6.8亿元。

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内，浙江大学、西湖大学、国科大杭高院等顶尖高校不仅是知识的殿堂，更是催生科技型企业家集群的“第一资源”。

迎头布局，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以环南湖、西湖大学、未来科技城等七大创新圈为引领，构建“七圈多平台”的产业空间体系。它如同精密织就的创新网络，将策源、转化、产业、服务有机串联，既拓展创新策源的动力，更引导企业集群共进，推动产学研深度交融。

规划引领下，西湖大学、浙江大学、国科大杭高院等成果转化基地已相继揭牌。大走廊对这些基地给予累计最高8000万元的政策支持，让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深度耦合、双向赋能，实现科技成果的快速落地和就地转化。

而在杭州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另一座“智慧桥”也已联通“天堑”。这里有国内首个成果转化领域大模型“智者”大模型，打开模型并输入“杭州灵西机器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屏幕上自动出现了属于它的“词云”——3D深度成像、几何测量、自动化物流仓储……屏幕左侧，潜在需求、成果推荐、专家推荐、机构推荐等功能一应俱全。几分钟内，企业的技术方向、匹配成果、发展建议等得到了全面分析。

更重要的是，该中心的转移转化服务精准又“无感”。对此，认养一头牛集团深有体会。中心工作人员第一次主动上门，就向企业推荐了动物传感器、功能性益生菌等科技成果，正中企业发展刚需。而此前，他们甚至都没有和该中心接触过。

杭州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副主任陈鹏飞介绍，“智者”大模型已经收集全国1000多家高校及研发机构的100多万项科技成果，覆盖全省30多万家企业，链接知识产权、论文期刊等超10亿条，分析企业潜在需求超200万项，对接匹配成果超20万次，累计促进200余项科技成果在杭州落地转化。

“科学家+企业家+投资家”联动创新，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布局建设的实体化成果转化基地，已孵化科创企业196家，入驻科学家工作站51个；打造14家市级概念验证中心，常态化开展优秀概念验证项目遴选，给予100万元大走廊专项资金补助、200万元大走廊种子基金直投和廊内社会基金跟投的组合支持。

2025年，大走廊技术交易额达520.80亿元，占全市33.6%。

“金点子”搭上“钱串子”

如果说科技成果转化，是让创新的“种子”长成企业的“幼苗”，那么金融活水的浇灌，无疑是“幼苗”长成参天大树的“营养液”。

“第一桶金”难寻。但在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金点子”与“钱串子”，早已成为密不可分的“固定搭子”。

一家科技公司，从初创期到成长期再到申请上市，关键节点非常需要科技金融的护航——产品研发期，需要“耐心资本”陪跑；市场验证期，需要“风险补偿”兜底；规模化阶段，需要股权投资加持……

但创业者，尤其是从高校出来的创业者，往往意识不到这些。大走廊科技金融服务联盟应运而生。

由大走廊管委会作为业务主管单位，联盟会员囊括银行、券商、保险、中介服务机构等80家单位，从根本上解决了企业与金融机构间的信任问题。

于是，我们看到，当浙江永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对接资本的需求后，联盟随即联系会员单位浙商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册律师事务所与永基智能展开深入沟通，“组团”服务，为其后续资本运作理清了道路。

大走廊里企业主体超15万家。其中，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45家，占杭州全市的20%；“新小龙”企业23家，占全市超50%；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4660家，占全市超25%。还有更多初创期企业不断落地扎根，蓬勃产出。

不同发展阶段的企业面临不同的金融需求。服务企业，光有态度不够，还得有“工具箱”。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的可贵之处，在于它把金融赋能的“工具箱”填满了——

深化“投贷保担介”联动，创新推出“护苗贷”“创新保”“人才担”等特色金融产品，构建“补投联动”“拨转投”等金融赋能机制，试点“浙科联合贷”“科技共保体”“创新积分制场景应用”等创新举措。

一把钥匙开一把锁，这不是堆砌产品，而是精准“滴灌”：企业痛点在哪儿，产品就定制到哪儿。只有金融产品丰富到可以“按需点单”，企业才能真正心无旁骛地搞创新。

比如，“护苗贷”瞄准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以优惠利率、优惠期限提供服务，累计为500家“新苗企业”提供信贷支持107亿元。冰特科技就是首批受益者之一。该企业研发新一代算力基础设施，曾长期因研发周期长饱受资金短缺困扰。“护苗贷”的3000万元额度撬动了更多银行的纯信用授信，总额度过亿元的金融支持让企业心无旁骛地投入研发、开拓市场。

再如，专注于个性化肿瘤疫苗研发的高企因诺纬克生物科技，日常运作离不开一系列精密仪器。“创新保”以400余万元投保金额，为企业研发兜底。

还有最近刷屏的张雪机车。两个月前还处于战略性亏损状态的企业，两个月后站上了世界冠军领奖台。故事背后，更多人看到了杭州金融赋能的力量。

在杭州，这不是个例。

大走廊内，超150家私募基金管理人集聚，管理规模超1800亿元。近三年廊内股权投资共596笔、总额207.4亿元，分别占全市的33.2%和22.6%。培育未来，大走廊还设立首期规模5000万元的大走廊种子基金，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

这里没有惊天动地的口号，只有日复一日的浇水、松土、施肥。当“赵佳们”把青春押注于此，当璇无际的机器人弹响第一个音符，当张雪机车的引擎在赛道轰鸣，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用十年时间证明——

阳光雨露恰到好处时，万物竞发。

（上接第一版）

市政协机关学习教育读书班期间，机关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促学，党员干部采取“分组集中学+个人自学+支部研学”的方式，实现原原本本学、联系实际学，4名专委会主要负责同志紧扣助力推进办好民生实事作研讨交流。

市委社会工作部组织学习教育读书班，部领导班子成员带头逐篇研读《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重要论述摘编》等重要论述，各处室分组开展研讨交流，年轻党员干部在集中研讨中立足岗位谈感悟、找差距、定举措。

市委网信办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采取集中学习、分组研讨、专题授课相结合的方式，深化党员干部对正确政绩观的思想认识，凝聚干事创业的思想共识。大家一致表示，将紧扣网信主责主业，将学习成果转化为管网治网、服务群众的务实举措，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贡献网信力量。

市委编办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和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逐一交流发言，全办党员干部参加读书班。

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学习教育读书班采取交流研讨等形式深化学习效果，2名班子成员、1名部室负责人、1名年轻干部围绕学习内容进行交流研讨。

开设“初心讲堂”、邀请局退休干部代表讲作风话传承……市委老干部局多措并举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让党员干部对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时代蕴意、核心要义、实践要求有了更全面、更深刻的理解和领悟。

系统学习、深入研讨

学习教育中，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实际，组织党员干部谈认识、谈体会、谈举措，在思想碰撞中凝聚共识，在交流探讨中共同提升。

市总工会党组组织机关各部室、直属事业单位党组织紧扣主题、结合实际开展研讨交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立足岗位，多做打基础、利长远、惠职工的实事，自觉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

市财政局党组构建“第一议题跟进学、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研学、组织生活常态学、教育培训系统学、现场阵地实践学”的“五位一体”学习体系，系统深化理论武装，提升学习研讨实效，推动财政党员干部校准政绩坐标。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采取“领导干部带头学、基层组织同步学”的联动学习方式，组织党员干部围绕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人社重点业务板块进行研讨交流。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统筹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专题读书班、讲党课、教育基地实践教学等，确保学习内容系统全面、学习形式丰富多样、学习成果有效转化。集中3天时间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邀请市委党校专家作辅导报告，党员干部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分组研讨、问题查摆等多种形式开展学习。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突出原原本本系统学、分层分类精准学，局党组成员、副局级领导干部、机关各处室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集中学习，其他干部在本支部集中学习，非党员干部在本单位所属支部列席学习，实现学习研讨全覆盖。

市园林和林业局党组构建上下联动、全域覆盖、分层精准的学习推进体系，局机关、局属各单位同步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实现读书班全覆盖；局机关各处室支部书记带头领学促学，各基层党支部扎实落实学习教育相关工作，推动学习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全体党员干部延伸。

紧贴实际、实干笃行

学习教育中，各级各部门通过开展学习研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持续校正政绩观偏差、夯实思想根基，把正确政绩观贯穿工作全过程。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采取专家辅导、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交流研讨相结合的形式，组织党员、干部全面深入系统学习，局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副局级领导干部、有关党支部负责同志围绕主题，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进行交流研讨，大家一致表示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企业发展、产业升级、转型实效作为评判工作的硬指标，以实干担当创造经得起历史、实践和人民检验的实绩。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党组关注年轻干部群体，面向局机关和局属事业单位“85后”中层领导干部，举办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专题读书会。会上，与会人员进行了集中学习和交流研讨，年轻干部结合学习教育和各自工作实际踊跃发言，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市商务局党组将学习研讨与现场践学深度融合，组织年轻干部赴青岛市亲清政商关系廉洁教育馆开展现场教学，通过现场讲解、案例警示等形式，让党员干部直观感受政绩观偏差、廉洁失守的危害，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推动学习教育落地见效。

市国资委党委采用“集中导学+个人自学+支部研学+交流悟学”的学习机制，各党支部选派代表进行集体交流研讨，谈学习感悟、谈工作谋划、谈努力方向，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重要举措。

市民营经济局党组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局领导班子成员带领全体党员干部原原本本学习、认认真真研讨，对标对表、查摆问题，压实整改整治责任。读书班强调，要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作为最大政绩，努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为民营企业真办事、办实事，以正确政绩观推动青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地铁集团党委采取专题辅导、集中学习、交流研讨、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组织党员干部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强调要深刻认识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与本职工作结合起来，以实干实绩交出高质量发展的合格答卷，实现“企业发展、城市受益、市民满意”。

青岛人才发展集团党委采取分组自学、以案释纪、学习研讨、问题查摆等方式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自觉把工作放到全市工作大局中谋划落实，积极把学习成果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具体举措。

市北区2026年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公告

根据国家、省、市公共租赁住房相关规定，市北区住房保障部门拟组织对市北区2026年公共租赁住房项目进行配租。现就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配租项目有：中海云境项目(四流南路108号新建高层)509套;荷翠阳光小区项目（埕口路4号新建高层）81套；衡阳路公租房项目（衡阳路2号新建高层）243套；康居公寓、中冶文沁苑、滨海康城、宜昌新苑、万科紫台、滨海一号、中海蓝庭、中海寰宇、花样年华、夹岭沟一期和二期、中广宜景湾、伊春路221号等项目腾退房屋111套，共计944套。

二、配租范围

（一）本次配租面向市北区已取得《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准予登记通知书》并在有效期内的未配租家庭进行配租。

（二）拥有住房的申请家庭，其原有住房已列入房屋征收的不在本次配租范围。

（三）一、二级精神、智力等重度残疾单身家庭；家庭全部成员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均不在本次配租范围。

三、租金标准

本次公共租赁住房配租房源，市场租金标准按照届时青岛市物价主管部门的标准为准。根据《关于调整公共租赁住房申请条件和保障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青建房字〔2020〕19号）、《关于调整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第一档租金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青建房字〔2021〕2号）等文件规定，配租家庭按照收入情况实施差别化租金标准。配租家庭有原住房的，配租房屋面积与原有住房面积的差额部分按照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标准缴纳房租，原住房面积按照市场租金标准缴纳。水、电、燃气、暖气、有线电视、宽带、通信、卫生、物业管理等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按规定另行交纳。

四、配租流程

本次配租将按申请登记、信息核查、登记家庭信息公示、计分排序、入围名单公示（含候补入围）和轮候选房的程序进行。

（一）申请登记

1. 符合本次配租条件，且有配租意向的申请人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期内的《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准予登记通知书》和加分材料（原件、复印件）到指定地点进行登记。申请登记顺序与计分排序、选房顺序无关。如本人无法到现场需委托他人代为办理登记手续的，受托人应持公证部门生效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申请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登记，逾期未登记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配租。

按照《关于印发〈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轮候排序实施方案〉的通知》（青建房字〔2021〕48号）规定，加分内容有：（1）经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认定的抚恤定补优抚对象、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家庭加15分；现役军人及其家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家庭加5分；家庭成员中有多类认定家庭时，分值不累加。（2）市总工会认定的市级及以上劳模家庭加5分。（3）家庭成员中有经区（市）残联认定的残疾人，按残疾人的等级计分。残疾等级为一级、二级的计5分，残疾等级为三级、四级的计4分。家庭成员中有多人残疾的，分值不累加。家庭成员一人有多类残疾的，以其中级别最高的计分，分值不累加。残疾军人已享受抚恤定补优抚对象加分的，不重复享受残疾群体加分。（4）经市卫生健康部门认定的独生子女死亡后未再生育或合法收养子女的夫妻（女方年满49岁）、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人员按每户加5分；经市卫生健康部门认定的独生子女伤、病残后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的夫妻（女方年满49岁）、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二、三级人员按每户加3分。（5）享受医保大病保险或医疗救助个人加5分（需提供在配租登记截止时间前一年内有大病医疗保险或医疗救助金额的《青岛市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单》及对应的发票），家庭成员有多人享有大病保险或医疗救助的，分值不累加。申请家庭属多种优先群体的，家庭加分总分值不超过15分。符合以上加分条件的家庭需提供加分材料，材料提交（原件、复印件）截止时间为2026年4月30日。

2. 为避免人员聚集，保障现场登记秩序，方便申请人登记，本次配租登记以街道办事处为单位实行错时分散登记。具体登记时间：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具体登记日期、地点如下：

登记时间	登记人员户籍地	登记地址
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兴隆路街道办事处 河西街道办事处	市北区房产管理服务中心（登记地址：嘉善路75号）
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	辽宁路街道办事处 湖岛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17日星期五	延安路街道办事处 浮山新区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	台东街道办事处 （含原登州路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	辽源路街道办事处 镇江路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	合肥路街道办事处 海伦路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	大港街道办事处 洛阳路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	宁夏路街道办事处 水清沟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	四方街道办事处	

登记时间	登记人员户籍地	登记地址
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	即墨路街道办事处 双山街道办事处	市北区房产管理服务中心（登记地址：嘉善路75号）
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	阜新路街道办事处	
2026年4月30日星期四	敦化路街道办事处 开平路街道办事处	

【特别提醒：请您务必在《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准予登记通知书》有效期内进行配租登记，因登记顺序与计分排序结果无关，根据以往情况每天下午3点后登记人员较少，请您合理安排登记时间】

（二）公示

申请人按规定办理登记后，现场领取《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登记回执》。登记期满后将于2026年5月22日至5月26日通过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方网站对申请登记情况进行公示。

（三）计分排序

按照《关于印发〈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轮候排序实施方案〉的通知》（青建房字〔2021〕48号）规定的轮候排序规则进行计分排序，计分排序结果将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证部门及市民代表的共同监督下，通过计算机软件系统计算产生。本次配租计分排序时间为2026年5月28日。同时，根据本次实物配租房源及申请家庭数量情况，按分值由高到低确定正式和候补入围名单。正式入围名单按实际房源数量确定，候补入围名单按照不低于房源数量的50%确定。入围名单（含候补入围）及选房顺序将于2026年5月29日通过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方网站、市北区政务网对外公布。

（四）轮候选房

1. 选房。准予配租家庭按照公布的选房顺序，在规定的时间内（时间另行通知）选定配租房屋，并领取《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选房定位通知单》。

2. 签订租赁合同。实物配租家庭确定配租房屋后，在规定时间内（时间另行通知）持《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选房定位通知单》和身份证到市北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单位签订《青岛市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交纳房屋租金，并办理入住。

特别提示：申请本次实物配租，并且已进入正式及候补入围名单的家庭，因个人原因放弃选房或选房后不签订租赁合同或逾期不办理入住手续的家庭视为自动退出本次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保障，自放弃之日起，两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实物配租。

五、监督举报电话

市北区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83838622；

青岛市住房保障中心：82681116

市北区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2026年4月8日